

《微光迷失的尘夏》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微光迷失的尘夏》

13位ISBN编号：9787531336174

10位ISBN编号：7531336170

出版时间：2009-11

出版社：春风文艺出版社

作者：赤焰冷

页数：29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微光迷失的尘夏》

内容概要

《微光迷失的尘夏》内容简介：因为一时任性，她间接害死了他的父亲。本该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岁月，却是一个愧疚赎罪，一个倔犟报复。那个被尘封的夏天，他的一时迷失，成为她青春里岁月的梦魇。十年后意外重逢，他内心蛰伏已久的感情被唤醒。可是那些年少时懵懂任性的伤害，那刻骨铭心的痛。怎样才能如云烟消散？进不得相守，退不能遗忘，纵然情深，又怎知情何路……

《微光迷失的尘夏》

作者简介

赤焰冷，80后，上海人，文职工作，从事小说写作五年，出版过中篇《我本温柔》(花雨出版，另一个笔名)、长篇《熙元记事》，曾获东方妖怪文大赛入围奖。

《微光迷失的尘夏》

书籍目录

【Chapter 1旧梦阑珊】青春是一场无声的兵荒马乱，而我们终究溃不成军。【Chapter 2夏日静默】在最纯净美好的岁月，你却只留给我回忆的伤。【Chapter 3此去经年】请允许我尘埃落定，用沉默埋葬过去。【Chapter 4画地为牢】世界若是那么大，为何我要忘记你，却无处可逃.....【Chapter 5幸福微光】于爱，是一场炽烈，于尘世，是~份内心的妥帖安宁。

Chapter 1 旧梦阑珊 秦暖风就这么看着那块白布盖上男人的脸。他死了，被她害死了。耳边是妈妈的哭泣声，她抿住唇动也不动。是谁吵着说要吃冰棍？又是谁吵着让那个男人去买的？即使明知道已是深秋，小小的镇上不可能有冰棍卖。是她吧，她认定他会去买，谁让他是代替死去的爸爸成为她继父的人呢？他得讨好她，所以他不顾妈妈的反对，就着夜色去买不可能买到的冰棍。就这么被车撞死了，浑身是血的他由妈妈来认尸，秦暖风还记得那张破碎的脸。心猛然间一痛，此时此刻她才知道自己犯了多大的过错。因为他抢走了妈妈，代替了爸爸的位置，所以她总是讨厌他，甚至恨他，在其他孩子说继父会虐待她时，她愤恨地往他身上吐口水，变着法子来表达自己的不满。然而此时，这种表达不满的代价似乎太过惨烈了些。身旁有微微的低泣声。她下意识地转过头，看到那个比她矮一个头的男孩，他叫丁煜，是那个男人带过来的儿子。丁煜满脸泪水，就这么瞪着她，眼中那种太过强烈的东西是什么？当时的秦暖风还不懂，但多年后她明白，那是憎恨。那一年，秦暖风十一岁。丁煜，十岁。秦暖风放了学就被教导主任叫进教导处，以往的经验告诉她，丁煜又闯祸了，妈妈气得早就不来学校，所以只要一有事，大家都会找高丁煜一个年级的她。这次丁煜砸破了同学的头，缝了五针，少不了教导主任又要上一堂“教导课”。“我教到现在还没教过这么顽劣的学生，要不是九年义务教育，我早把他开除了。”教导主任是个四十来岁的中年人，脾气大了些。秦暖风唯唯诺诺地听他说教，而丁煜就站在旁边冷眼看着。他总是这样，喜欢闯了祸由秦暖风背，看她被教导主任数落后脸色变得苍白，他觉得非常解恨。“明天让你妈送五百块钱过来吧，同学家长要的医药费。”教导主任终于准备结束说教，说了今天谈话的关键。秦暖风怔了怔，这么多？“这已经算少了，学校知道你家的情况，已经尽量说好话了。”教导主任看出她的为难。秦暖风咬着唇，拿出口袋里的钱包，那里面有七百块钱，是她今天准备用来交舞蹈课学费的，本来妈妈替她凑了钱，但她给丁煜交英语补习课的学费了，所以才拿出这笔自己省了一年多时间才省下来的钱。看来舞蹈课上不成了，她有些难过，却并没有迟疑，将今天刚从小卖部换来的整钱，抽了五张递给教导主任。丁煜看她顺从地将钱递给老师，“哼”了一声，别过脸去。一场争端总算结束了，秦暖风吐出一口气，出了教导处往校外走。“拿来！”有人跳到她的面前。她吓了一跳，看到是丁煜：“什么拿来？”“钱！”装什么蒜，刚才分明看到她的钱包里还剩两张。秦暖风下意识地护住口袋：“干什么用？”“你管我，拿来！”“你不是还要上英语补习，哪有时间打游戏？”其实不用问，她就知道丁煜的钱都花在镇上的游戏厅了。“谁说我要上英语补习。”丁煜却道。“可是钱都交了。”“你看到我交了？”丁煜瞪着她，说出一句必定让她恼火的话，“我都用来打游戏了。”秦暖风倒吸了口冷气：“你……”却说不出话来。“我怎样？”满意地看到她气得嘴唇发抖，丁煜非常痛快地笑了，“你欠我的，你忘了？”没错，她欠他的，就是这个刽子手害死了自己的爸爸，所以现在他无论怎么样对待她她都是罪有应得。“快把钱给我！”他将手摊在她面前。秦暖风死命地咬住唇，不让怒意逼红了眼，自己如此珍惜的补习机会，自己如此辛苦省了一年多的钱都因他而转眼成了一场空，她很生气，真的很生气，但是……她咬着唇，他说的话没错，她欠他的，他爸爸的死自己无论如何也脱不了干系，她又有什么权利生气？有什么权利？闭上眼，又回想起那年冬天在太平间里丁煜怨恨的眼神，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手微颤着伸进口袋，拿出钱包，默默地打开，抽出那仅剩的两张纸币。“谢啦。”丁煜抢过那两张纸币，其实心里并不如表情这么痛快，他本是想看她哭的，看来下次得再狠些。他悻悻地走开，只留下秦暖风一个人站在校门口，她好久都没有动，旁边的操场上有同学不小心将足球踢到她脚边，喊她捡，她却动也不动，只任风，一次次地吹拂着她的头发。其他学生都走了，秦暖风站在教室门口没有走。舞蹈部的陈老师从教室里走出来，看到秦暖风笑了笑：“暖风，怎么还没走？”“老师，”秦暖风迟疑了一下，“六一儿童节的表演真的由我演白毛女吗？祝萍呢？”她记得这本来是祝萍的角色，祝萍又是陈老师的女儿，主角由她演无可厚非。“她？”陈老师叹了一口气，她是想让自己的女儿演，人总是偏心的，只是她这个女儿太不上进，学习不好不说，练舞又怕累。这不，今天又没来上课，让她在六一儿童节演白毛女，非丢了她的脸不可：“她没你好，我这个班里就数你最棒，白毛女不由你演谁演啊？”陈老师疼爱地抚了下秦暖风的头发：“暖风啊，这头发最近不要剪，保持这个样子，六一儿童节演出的时候扎成辫子，正好。”由于经费的问题，舞蹈部里只准备了白毛女头发变白时的头套，好在秦暖风本身就有一头漂亮的长发。“嗯，我不会剪掉的。”秦暖风乖巧地点点头，陈

《微光迷失的尘夏》

老师真是好人，连舞蹈班的学费还是她帮自己垫上的，这次自己一定要好好地演，来感谢她。
与此同时。 在学校的废旧车棚里。

而

《微光迷失的尘夏》

媒体关注与评论

最心碎的青梅竹马，最造化弄人的纠葛，清丽的文字姹妮讲述浮华背后的丝缕情意，2009年度晋江最爱情最真宴的故事，感动读者无数。——晋江青春言情频道主编言言

《微光迷失的尘夏》

编辑推荐

晋江强力推荐榜力荐，花火工作室倾情打造，[一爱倾城系列02]看一场万劫不复的虐恋情深，你转身的一瞬，我萧条的一生——顾漫《何以笙箫默》是青涩倔强的初恋，是夏日静默的尘埃，是最最绝望的花朵。 敬请期待花火工作室【一爱倾城系列03】《如果下辈子我还记得你》。 这世上最残忍的事，莫过于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心碎了，却还得亲手把它一块一块粘好。

《微光迷失的尘夏》

精彩短评

- 1、挺好的！！
- 2、你照不亮我的世界，你改变不了我的执念，你所能做的只是如暖风般轻轻拂过我的心田，可我却再也没有忘记过。
- 3、三星半吧。女主对男主的爱情线不是很清楚。
- 4、其实剧情并不新颖，结局也不纠结，但是就有让人忍不住要往下看的魅力
- 5、好熟悉的名字啊我看的谁的书啊这是
- 6、男主好渣 就知道啪啪啪 女主瞎
- 7、这个人的文笔真是太寡淡无味了
- 8、剧情没新意...
- 9、有些段落过渡得好突然.....
- 10、不错。。！
- 11、A君说我讨厌B女，B女忍让A君，A君强奸了B女，B女恨A君。但是AB一直相爱着。一个多么无聊的故事啊。
- 12、真好，最终是个幸福的结局，别让自己再伤心，暖风，果然如暖风，温暖。
- 13、好歹我熬夜看完了。不要给主角安排这种戏份最后还美滋滋在一起了好吗。
- 14、.....
- 15、两个人在一起久了，就像左手和右手，即使不再相爱，也选择彼此相守。
- 16、结局好的
- 17、人丑，高中早恋未遂，只能看花火{{{(>_<)}}
- 18、这就是青春,这就是初恋,即使历经磨难,就算充满痛心,最后,竹马终不负青梅.
- 19、记得还挺好看
- 20、书名吸引了我去读它！
- 21、还好吧。
- 22、真难看。
- 23、男主可以去死了
- 24、12.09.17
前半段真心虐啊，后半段差远了，现在虐心当道，要想引人入胜就必虐不可。
- 25、写得不够细腻，不过剧情还行
- 26、姐弟恋的故事（？），看完之后只能说姻缘孽障都是注定的，大概所有的套路都能被用到这个小说里面了，男配还悲情的挂了，心疼。
- 27、其实吴征我也喜欢
- 28、小学的时候在家附近的小书店看完的言情小说.....如今书店已不再，却是满满的回忆啊T T
- 29、无法感受男女猪脚的人格魅力！满脑子黑人问好，作者的无病呻吟。
- 30、上半部故事情节紧凑，后半部还是俗套平庸。
- 31、恩恩很好看的 秦暖风 丁煜
- 32、很少有的印象深刻的青春文学 看着蛮心痛的。。。
- 33、写得好跳，剧情发展也太快了吧
- 34、喜欢这个结局的场景设置~
- 35、女主令人心疼，然后就没了。。。
- 36、一般般啦。
- 37、感谢结局，他们总算是在一起了。
其实一直都是互相相爱，只是暖风的一个错误和丁煜的幼稚蛮横，使他们经历了更多的波折。
微光吹过尘夏，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相互扶持，伴你终生。
- 38、情节简单，但有吸引读者看下去的魔力，喜欢赤焰冷，所以给5星
- 39、我就说我不喜欢看这种都市文.....一开始还挺喜欢女主的，但越到后面越讨厌她那种性格，总是误事误人，文里所有男人都围着一个女主转，除了胖子.....剧情很狗血啊明明，分这么高？评论也还挺多，果然我欣赏不来这种文章.....一开始我就不喜欢男主，就说小孩子心里那也太矫情了

《微光迷失的尘夏》

，过多的宣扬到找人讨厌，不就是喜欢暖风嘛，这么难接受？性格太扭曲了……但是到最后我倒是觉得他比暖风好，起码他勇敢面对了……最可怜的还是吴征了吧，默默做男二，还没能逃脱被便当的命运……太狗血了，幸亏不长，本着看就看完一本的作风，也算是尊重作者了，因为本来还比较喜欢半壁玲珑的，可能还是我不适合都市文……

40、2011.8.22

41、幸好，最后还是勇敢了一次。

42、真是一本神奇的书……我见过的所有烂招数都用上了……

43、一本被封面和书名耽误的言情。有一些东西打动了我。

比较明显的一个缺点是塑造了一个有斯德哥尔摩综合症的女主，爱上了强奸她的弟弟，虽然弟弟是出于不可控制的爱意，但那就是施暴。我不太明白暖风是什么时候爱上丁煜的，书里说刚见面就喜欢，但我觉得不是那种喜欢。

首先让我没有跳章的看完在于作者的好文笔。其次塑造的三个男生的形象都比较特别。丁煜感觉是长不大的孩子，前半部分故事的发展是因为他误把爱当作恨，也是虐点所在。吴奇是比较自负的富二代形象，却也有爱而不得的时候 有时候在一起并不代表两个人有多相爱，只是适合在一起罢了。吴征让我想到了云峥，在知道自己的生命有限时，吴征选择关于爱缄口不言，哪怕最后连拥抱一下都拒绝了。也让我想到了方茴拒绝乔燃的那个拥抱，虽然意义是不一样的。

可以一看吧，也不用有多高的期待。

44、算是入坑第一部

45、想看啊 谁有？

46、一夜看完，没什么感觉。

47、强迫症真的可以去死了

48、真的是我最喜欢的一本书，里面有我爱的暖风和丁昱

49、救命

50、题材好 内容好 男女主都好 就是结局有点仓促了

《微光迷失的尘夏》

精彩书评

- 1、丁煜，暖风，不变的定义。小时候的一念之差，她害死了他的父亲，他口口声声说要报复她，这份很在时光的打磨下慢慢升华成了爱。最终，十年前的那个夏天，他一时迷失，却成了她心中无法忘却的伤。丁煜，痞子？靠自己，在NBA打出一片天地，他和暖风会幸福的吧。
- 2、这本书，内容曲折。读起来有一种不一样的感觉。我是看到花火上的连载才接触到的，发现原来蛮好看的。暖风是一个美好的女孩。她温柔、美丽、善良、坚强……这样的女孩是让人动心的。有很多人都喜欢她，并且爱她，可她的心也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迷失了……丁煜，小时候就开始对暖风不好，因为在暖风生日的那天，暖风间接的害死了他的爸爸，他就理所当然的说:这是你欠我的！他喜欢打架、玩游戏、打篮球。打篮球是他的挚爱，最终成为NBA里面的球员。发出了不一样的光。他很孩子气，总是一味的欺负暖风，总想报复暖风，却在不知不觉中迷失了自己的心。他喜欢暖风，他兄弟都知道的事，他自己却不知道。吴征。一个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好男孩，因为自己有病，所以他强迫自己对暖风的爱埋在心底，一直充当大哥哥、蓝颜知己的角色。吴奇。一直喜欢着暖风，和暖风在一起5年却从未走进过她的心。确实，5年，可以了解一个人，却不一定爱上一个人。暖风和丁煜在越来越多的磨难中，都看清了自己的心，最终、暖风和丁煜的心紧紧地靠在了一起，发出了圣洁的光。
- 3、温柔。美丽。善良。如石榴花般美好的女子。这就是暖风。支撑我将书看下去的，便是这个女子。只是，她也是在很久很久以后，才会爱吧；在很久很久以后，审视自己的内心，才敢于正视那份深思浅淡的情。我爱你。她说的及轻，却是永远。于爱，是分炽烈，于尘世，是一份内心的妥帖安宁。
- 4、丁煜，暖风，不变的定义。小时候的一念之差，她害死了他的父亲，他口口声声说要报复她，这份很在时光的打磨下慢慢升华成了爱。最终，十年前的那个夏天，他一时迷失，却成了她心中无法忘却的伤。丁煜，那个像孩子一样，那个像痞子一样的男子，他爱了暖风那么多年，却以为自己是恨她的，最终给暖风造成了那么深的伤害。一直是爱着的，怎么会以为是恨呢？我不懂。上天给了他最重的惩罚：不能逐梦，爱得深刻！我想，暖风也是极爱丁煜的吧。要不怎么会原谅他多年前犯的错呢？他们的爱情在尘夏迷失了方向，还好，爱的阳光，让他们清醒地看到了爱的所在，人总是要随着自己的心意走的，到头来，他们还是明白彼此是相爱的……真好。爱，与恨一线之差。爱到极致便是恨，恨到极致便是爱。暖风，丁煜。一步一步走来，爱愈来愈清晰，不知，逃避，清晰，相知。
吴奇，一个以为爱着暖风的男子。也许他是真的爱暖风吧，毕竟五年了啊，但暖风说得没错：“五年都不能爱上，那恐怕是真的不爱吧。”暖风只是一直没有发现，一直不敢正视自己的爱，所以才没发觉。
吴征，那个不敢爱暖风的男子。他怕，自己一旦爱上，就不想放弃。而且，因为他的心脏病，那是随时会离开的，他不敢爱，暖风也没有爱上他。暖风对他的照顾，有点像大哥，有点像蓝颜知己。他们都为了暖风付出，但是，暖风爱着的确实伤害她最深的那个男子。爱是勇敢的。
- 5、暖风，暖风 好令人温暖的名字 暖风小时候是和丁煜一起长大一念之间暖风不小心害死了丁煜的父亲从此暖风对丁煜言听计从后来丁煜去了外国 在丁煜回国看病是想起暖风 想起了他们的过去爱的丁煜脑海中萌芽 他忘不了她最终他们走到了一起可是，他哪。。。。。
- 6、她害死了他的父亲，他夺走了她的纯真，在爱与恨的边缘，在微光迷失的尘夏，两个原本是平行线的位置，却演绎了最恨的爱。内容比较跌宕起伏，人物描写得很细腻，明明是无可饶恕的错误在作者的笔下却觉得只是如题目般迷失了自己，很好看~
- 7、暖风，那个让人心疼的女子。因为自己一时的过错，以赎罪的形式忍让着丁煜，但到了最后却瘦了如此大的痛苦。数年后，丁煜，那个曾经深深伤害过他的男子，以NBA选手的身份回到了他的身边。吴奇，暖风的男朋友。吴征，爱着暖风的男子。他们都为了暖风付出，但是，暖风爱着的确实伤害她最深的那个男子，所幸，丁煜用行动证明了自己的爱。他们终于打破了重重阻碍相爱了。
- 8、丁煜，那个像孩子一样，那个像痞子一样的男子，他爱了暖风那么多年，却以为自己是恨她的，最终给暖风造成了那么深的伤害。一直是爱着的，怎么会以为是恨呢？我不懂。上天给了他最重的惩罚：不能逐梦，爱得深刻！我想，暖风也是极爱丁煜的吧。要不怎么会原谅他多年前犯的错呢？他们的爱情在尘夏迷失了方向，还好，爱的阳光，让他们清醒地看到了爱的所在，人总是要随着自己的心意走的，到头来，他们还是明白彼此是相爱的……真好。爱，与恨一线之差。爱到极致便是恨，恨到极致便是爱。暖风，丁煜。一步一步走来，爱愈来愈清晰，不知，逃避，清晰，相知。吴奇，一个以为爱着暖风的男子。也许他是真的爱暖风吧，毕竟五年了啊，但暖风说得没错：“五年都不能爱上，

《微光迷失的尘夏》

那恐怕是真的不爱吧。”暖风只是一直没有发现，一直不敢正视自己的爱，所以才没发觉。吴征，那个不敢爱暖风的男子。他怕，自己一旦爱上，就不想放弃。而且，因为他的心脏病，那是随时会离开的，他不敢爱，暖风也没有爱上他。暖风对他的照顾，有点像大哥，有点像蓝颜知己。他们都为了暖风付出，但是，暖风爱着的确实伤害她最深的那个男子。爱是勇敢的。

9、爱，与恨一线之差。爱到极致便是恨，恨到极致便是爱。暖风，丁煜。一步一步走来，爱愈来愈清晰，不知，逃避，清晰，相知。过程百折千回，但终归幸福，也去不被接受，也许有质疑，但只要相爱，一切便只是空气。

《微光迷失的尘夏》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